

2024 年汝阳县三屯镇丁沟等 4 个村连片打造环境整治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汝政采-2024-467)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洛阳市, 汝阳县

一、招标条件

本 2024 年汝阳县三屯镇丁沟等 4 个村连片打造环境整治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257.957716 万元，招标人为汝阳县三屯镇人民政府。

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2024 年汝阳县三屯镇丁沟等 4 个村连片打造环境整治项目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2024 年汝阳县三屯镇丁沟等 4 个村连片打造环境整治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2024 年汝阳县三屯镇丁沟等 4 个村连片打造环境整治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2) 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 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市政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不含临时建造师）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承诺在中标后未担任任何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投标文件中须附以上证件的原件扫描件及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

(4) 供应商拟派技术负责人须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5) 根据洛财购[2021]11 号文件规定，供应商在投标时，按照规定提供《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投标时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 (1)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 (2)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 (3)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5) 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6)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6)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不合格的供应商响应文件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7)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9 月 10 日 00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9 月 14 日 23 时 59 分

获取方式：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上获取。请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lyggzyjy.ly.gov.cn/TPBidder>）”进行用户注册，办理数字证书后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如投多个标段（包），则应就所投每个标段（包）分别下载。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采购）文件下载。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一办事指南内的“主体注册 CA 办理”和“洛阳政府采购系统操作手册（供应商用）”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9 月 20 日 10 时 30 分

递交方式：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9 月 20 日 10 时 30 分

开标地点：汝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二室

七、其他

2024 年汝阳县三屯镇丁沟等 4 个村连片打造环境整治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09 月 20 日 10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1、项目编号：汝政采-2024-467

2、采购项目名称：2024 年汝阳县三屯镇丁沟等 4 个村连片打造环境整治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2579577.16 元

最高限价：2579577.16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汝阳政采磋商新(2024)0035号 2024年汝阳县三屯镇丁沟等4个村连片打造环境整治项目
2579577.16 2579577.16 是 2579577.16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工程概况：改善丁沟村、北保村、上河村、下河村 1297 户 6324 人居环境。改善村基础设施水平。丁沟村：铺设沥青路 1000 平方米；北保村：铺设沥青路 2500 平方米，修排水渠 800 米；丁沟北保村河北保段河道护砌 170 米；上河村：修污水管网 400 米，修排水渠 500 米；下河村：村内河道护砌 130 米，水泥预化 1000 平方米。

5.2 采购范围：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5.3 质量目标：符合国家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5.4 安全目标：杜绝重伤、死亡事故

5.5 文明工地目标：市级文明工地

5.6 扬尘防治目标：严格按照国家、省、市场扬尘污染防治标准及各项扬尘管控指令，做到达标生产。

5.7 质保期：一年

6、合同履行期限：30 日历天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面向中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节约能源，保护环境，落实绿色建筑、绿色建材，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支持脱贫攻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2) 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 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市政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不含临时建造师）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承诺在中标后未担任任何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投标文件中须附以上证件的原件扫描件及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

(4) 供应商拟派技术负责人须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5) 根据洛财购[2021]11号文件规定，供应商在投标时，按照规定提供《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投标时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1)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2)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3)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5) 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6)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6)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不合格的供应商响应文件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7)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4年09月10日至2024年09月14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1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www.lyggzyjy.cn）

3. 方式：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上获取。请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lyggzyjy.ly.gov.cn/TPBidder>）”进行用户注册，办理数字证书后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如投多个标段（包），则应就所投每个标段（包）分别下载。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采购）文件下载。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主体注册CA办理”和“洛阳政府采购系统操作手册（供应商用）”。

4. 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4年09月20日10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获取招标（采购）文件后，请下载并安装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投标（响应）文件。供应商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4年09月20日10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汝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二室。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响应）文件解密等。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将被拒绝。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供应商）”。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缴纳，依据洛阳市市级政府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标准执行；

2、供应商在参与本项目招标采购活动期间应及时关注本网站获取相关澄清或变更等信息。

八、采购人名称、地址、联系人和电话：

采购人：汝阳县三屯镇人民政府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汝阳县三屯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高先生

电话：15537909136

九、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联系人和电话：

采购代理机构：洛阳鑫盛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长兴街19号长兴尚街0幢3-201号2楼

联系人：张先生

电话：18037011031

十、监督部门：汝阳县财政局

监督部门联系人：桑先生

监管部门联系方式：0379-68210917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汝阳县财政局。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汝阳县三屯镇人民政府

地 址：河南省洛阳市汝阳县三屯镇人民政府

联 系 人：高先生

电 话：15537909136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洛阳鑫盛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长兴街 19 号长兴尚街 0 幢 3-201 号 2 楼

联 系 人：张先生

电 话：18037011031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